

江阴天马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下落不明及证照和印章遗失公告

江阴天马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马公司”）因不能清偿到期债务，由债权人张静向江阴市人民法院提出破产清算申请。江阴法院于2023年2月14日作出（2023）苏0281破申19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天马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并于同日作出（2023）苏0281破11号决定书，指定上海君澜（无锡）律师事务所担任天马公司管理人。

本管理人接受指定后，因无法与天马公司法定代表人、股东及相关工作人员取得联系，也未接管到以下任何物品与材料：营业执照正副本（913202816613413474）、组织机构代码证、银行开户许可证、税务及社保登记证、公章、法定代表人名章、财务专用章、发票专用章、合同专用章等所有证照及印章，以及财务账簿、合同等资料。

现依法公告声明：江阴天马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证照和印章自法院裁定受理破产清算之日起全部作废，且自该日之后仍使用作废证照及印章的行为属无效行为，并将依法追究相关当事人的法律责任。

如持有或拾得以上遗失物品与材料的，请及时与管理人取得联系并交付：

张晓晨，17721054825，江苏省无锡市梁溪区人民中路109号苏宁广场北塔1803室君澜律所。

特此公告。

江阴天马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管理人

2023年5月17日

